

第二章 雙管鼻笛代表性藝人生命史

一、蔣忠信(rhemaliz家名Tjuvelelem)生命史

屏東縣泰武鄉平和村

關於村落

平和村以前真正的村落名叫做danaumak。piuma是日本時代日本人給的名字，並不是我們真正的村落的名字。但是很奇怪的是老一輩的人在唱歌時，他們會唱道：我們是lulinians人。

我聽過（我們的祖先）是來自蛇的蛋，而且我們不能直呼蛇這個名稱。若真的看到了蛇，只能說vaud（藤類之意）走過去了。若是在部落以下有蛇經過，我們就說蛇過去了；若在部落以上，我們則說vaud過去了。蛇棲息之地為神聖之地，連人走過去，都必須以樹葉之類的東西來遮掩，如此才不會被神、或鬼看見。

以前的傳說是說我們是從百步蛇kamavanhan那裡來的，把百步蛇當作神，不可以殺它，是禁忌（parisi）。我們過去很重視百步蛇，會祭拜祂，聽從祂的指示。尤其是頭目絕對不會殺百步蛇，平民就不知道了。我們只知道祂是頭目的象徵，以前平民的衣服上不可以隨便繡上百步蛇。以前是很嚴格的，到日據時代才開始亂七八糟的，而且越到後來越開放、越亂，也變成爭吵的根源。

平和村piuma原來是由Mavaliv頭目家統治，但Mavaliv家頭目曾離村搬遷到三地門和筏灣村。後來二級頭目Garhuligul家就找來泰武村的大頭目Karangian家來領導piuma。但Karangian家來了之後表示無法同時領導兩個村落，便將權力交給Garhuligul家，成為piuma村的大頭目。過了一段時日，Mavaliv家頭目重回piuma，村落因此形成兩個頭目相爭的局面（唐佩玲，1996）。

目前平和村的人口不到一百戶，大概有七、八十戶。有投票權的今年有398位，所以整個村莊有五、六百人。我們有文化復興會之後，就開始去舊部落尋根。

常常是帶國中以上的年輕人去。活動是在豐年祭及過年，那時人較多，大家都會回來。很令人感動的是，一到豐年祭，幾乎全村的人都會穿著山地衣服一起跳舞。這種景象已不多見了。現在二十五到五十歲的婦女也幾乎都會繡花，所以幾乎每一個人都有山地衣服。

家世背景

我的排灣族名字是remaliz，民國二十年生。

現在我要述說我的家世，首先我要談我的父母親。我的父親叫做ligiyai，母親叫做venen。母親venen是Garhuligul頭目家的人，但是父親ligiyai不是頭目（mamazangilan），也不是很下階層的平民，而是屬於中間階層的人。我的母親有一個妹妹名叫sankil；我的父親ligiyai是獨子，沒有兄弟姊妹。我祖父（母之父）gilegilaw屬於Garhuligul頭目家，而我的祖母（母之母）kaili是美女，很榮幸地被頭目家的giligilaw看上了。但是kaili是平民，和貴族家的gilegilaw不能配啊！所以gilegilaw後來又找了適合的貴族女子為對象結婚。我們排灣族的命名都是以父母方家世地位比較高的人的名字來命名，所以我才擁有remaliz這個頭目的名字。我的母親venen可說是私生子，但是venen有入Garhuligul頭目家戶籍，所以我就名正言順地有了頭目的地位。

我的祖父（母之父）gilegilaw的父親名叫tanubak，是parhu與kalalu的兒子。而parhu是從筏灣村的Daugadu家來的。我們常說我們是從Daugadu家來的，就是從這裡開始的。我並不知道parhu排行第幾，但不是老大。parhu的妻子kalalu是平和村Garhuligul家的人。而Garhuligul家我只能推到kalaru這裡，往上我就不知道了。平和村的老人所能推的也是只是到此為止。後來tanubak與平民身份的女子vavauwan生了gilegilaw，是比較年長的孩子。tanubak有很多太太，可是只有貴族家的女子rhemerheman（Girhing家）使他的家世地位更上昇。tanubak與rhemerheman生了rhutamkam，而rhutamkam又生下rangarhu。這位rangarhu和我的母親是堂姊弟，我的母親年紀雖然較大，但是因為她是tanubak之子gilegilaw與平民女子kaili所生的孩子，地位下降（na serequya），所以我母

親沒有資格掌Garhuligul家的權力，而她的堂弟rhangarhu則可以。以前的習慣就是這樣的。即使我們都是兄弟姊妹，只有和貴族結婚者才能夠掌該貴族家的權力。你若沒有和貴族結婚，就必需離開家，獨立成立一個家。所以我的祖父gilegilaw就帶著我的母親和阿姨離開Garhuligul家，另建karangian家，也就是說Garhuligul家給我的祖父一個家，家名叫做karangian。

總之，我的父親、母親都各有房子：母親是由她父親gilegilaw為她蓋的房子，家屋名為Karangian，目前這個家屋名由我的兒子蔣正信承繼；而我父親的家屋名為Duvelerem，也就我的長女現在繼承的家屋名。父母他們一生下我，便將這兩家家屋結合起來。聽說日據時代為了要建立事務所，將我父親方面的Duvelerem家拆掉，遷移至部落的較下方，而母親方面的karangian家因為離事務所較遠，所以沒有拆遷。但是我記得在我長大懂事時又將karangian家遷移至下方Duvelerem處。雖然都遷到下方，但仍舊是兩棟房子。當時我們的家很長、很寬敞，記得小時候我和好友傅信德常常在我們家中到處跑。

我母親方面Garhuligul貴族家的人多半早死。kalalu與parhu之子tanubak的兩個妹妹vavauni和kalesekes都沒有子嗣，甚至連下一代rhu tamka（tanubak之子）的妹妹luzem也沒有結婚就死了。其中只有vavauni比較長命，所以當時這位vavauni跟我的母親venen一起在Garhuligul家生活，所以日據時代有記載的人物便是這位vavauni、我的母親venen及我的阿姨sankil，還有parhu。

我的父親ligiai第一次結婚時，他的孩子都死了。但後來他再和我母親venen結婚，他怎麼也沒有想到他年老時還會有一個孩子。所以我是被寵壞的孩子，是老大，是vusam，還有一個妹妹，他們都是在我父親四十多歲時出生的。我原來有一個同父異母的姊姊，但是後來去世了。當她埋葬時，我父親就將所有的家產葬在一起，因為他認為他那麼老了，不會再有人喜歡他，他也不會再有後代。結果沒有想到還是有人喜歡他，而且還生出我和妹妹兩人。父親生我時已經五十多歲了，所以過去村人都對我說：你的這個爸爸是祖父（vuvu），不是爸爸。

我和妻子是從兩個很大的頭目家系來的。妻子是來自Mavaliv家族，我來自Garhuligul家族。以我們的價值觀來看，我的身份不是很純。所以我的妻子比我驕傲一點就是這樣，因為她的祖先沒有跟平民混血的。關於我的貴族的身份，我

一點也沒有感到遺憾的地方。因為這是我們的風俗習慣，若是出生於正式家庭者（nu na selenguaq）則留在家裡繼續承繼家屋。我的母親雖然是頭目與平民所生，地位較低，但頭目家有為我的母親venen蓋房子，是用石板蓋成的房子。以前非貴族而獨立成立新家的人的房屋都是用茅草蓋的，而我母親的父親的gilegilaw為她和妹妹蓋的是很好的石板房子。她們是Garhuligul頭目家扶養長大的，頭目家也給予她們土地、琉璃珠等財產。她們耕作的田地是Garhuligul家的土地。無論嫁至何處，她們都有權力在Garhuligul家的土地上耕作、收成。村裡其他人若要在Garhuligul家的土地上耕作，他們必須將收成按比例給予Garhuligul家。像我結婚後耕種的土地也是從Garhuligul家來的，而不是從我們獨立的家來的。留在家裡承繼的老大就有這樣的難處，必須幫助在外的兄弟姊妹。我並沒有碰上給予頭目貢品（ki kazelu）的時代，我的父母才經歷這樣的時代。我只有吃過人家送來的芋頭，是從Vavulengan家工作的田地送來的。因為那塊土地種出來的芋頭很好吃，頭目就直接將土地拿走了。如果Garhuligul頭目家收了芋頭，他們一定會送一些芋頭到Duvelerem家，不可以獨享。

Mavaliv家和Garhuligul家的問題的確存在。在歷史上Mavaliv是不可以改變的，但是後來的Mavaliv家名雖然沒有變，但人卻變了。以前Mavaliv家一位名叫lanpaw的人殺傷了Garhuligul家的selep，兩家之間起了爭執。Garhuligul家的人質問Mavaliv家：為什麼要殺害Garhuligul家的人？於是Garhuligul家就向Mavaliv家要求：「平和村的Mavaliv家要給我們」。就這樣Mavaliv家名雖沒有變，但是人變了。大家都說平和的頭目很複雜，就是因為這件事的關係。我們還在舊平和時，就已經是我們Garhuligul家的人在Mavaliv家了。

成長經歷

年少時

我的父親、母親共生了七個孩子，但是最後只剩下我和妹妹lavaus存活下來。從小父母親便對我非常寵愛，他們不會隨意讓我出去、隨意做任何事。即使我已經學會走路了，雙親仍舊將我背著上山工作。因為他們只剩下我和妹妹

兩個孩子，所以總是擔心我們出意外或者受傷害。我們就這樣四人相依為命直到我長大。

據老人家說我出生時已有日本人，但是還在筏灣村，還沒有到我們平和村這裡來。我母親說她是等到我出生一個月之後，才到筏排灣村去報戶口。當時是有些人一起前往筏灣村去報戶口。

我常帶我的好朋友傅信德去Mavaliv家，但我們都不會待很久，因為信德他比較容易害怕，他不太喜歡待在Mavaliv家，因為並沒有人在照顧Mavaliv家屋，所以會有點令人害怕（na sapulu）；也因為房屋的柱子上有雕刻，那個雕刻就好像一個睜著大眼睛的人一樣，我的朋友會很害怕。我是因為已經習慣了，所以不會害怕。信德從以前就比較膽小，他連人也會怕，我就知道他害怕兩個人，而我不知道為什麼我就是什麼都不怕。即使老人家嚇我、鬧我，我也不會害怕。有一次我們在水源地，突然kama baqu就出現，他是母親同父異母的哥哥，我的好朋友就跑掉了，於是最後就我一個人將取的水挑回家。每當我們回憶起小時候的事情，就會記起很多好玩的事。

等到比較懂事時我和傅信德常常往山上去找竹子，做竹槍。有一次，信德就說我們去山上拿竹子做竹槍，但是一不小心，他便將他們外面的木柴給燒掉了。我問他為什麼要將木柴燒掉。他說原本只是好玩而已，沒想到後來火變大了。我們就是像這樣的調皮。記憶中懂事之後我們好像都一直是一起玩、一起做事的。長大之後，我進入日本人設立的學校，唸了四年，十五歲時畢業。

做祭師

我畢業後隔了一年，也就是十六歲時他們便在大家常聚集的地方Mavaliv立我為祭師（paraqalai）。因為在那個時代是由Garhuligul家的人掌Mavaliv頭目家的權力。而當時我母親這方Garhuligul家的親人都早死，所以也就沒有人可以承繼這樣工作。嫁入Garhuligul家的祖母輩iling還活著，但是她說：「我沒有辦法成為祭師，因為我是從筏灣村嫁入這家的，而必須由真正屬於Mavaliv(Garhuligul)家的人來承繼這個祭師的工作。」我的母親、姨媽曾先後成為祭師，因為Mavaliv(Garhuligul)家的人已經無人可以接替祭師的工作了。祖母輩

的vavauni是最後死亡的人，但是她已經太老不行了。因為Mavaliv家的祭師必須是有貴身份的人，所以後來我也成為祭師。平和村另有一些祭師職位則是用選的。

學吹笛

我大概是在十四歲左右開始學習製作和吹奏鼻笛。那時我和我的好友rigiai(傅信德)一起去向他的表哥名叫tsemelesai(家名Ruruge)的人學習。他教導我們時大約六十多歲。年輕的時候，我們一直期盼有人為我們製作笛子。rigiai就問他表哥：「你會做lalindan嗎？」他說：「我怎麼不會？我為你們各做一個好了。」因為他是一個很好的人，所以我們也敢要求他為我們做。於是我們就開始一起學習鼻笛。那當時不是只有tsemelesai一個人會吹，也有其他人會吹，但年紀都老了。我們的老師也不大能吹了，而是告訴我們技巧，他在旁一直聽，告訴我們對錯。我已算不清究竟花了多少時日學會。直到我成為年輕人，開始找女友時便自然而然的會了。我也不知道到底算會還是不會。後來我吹給別人聽，老人家都覺得吹得很好，很有味道，認為鼻笛就是這樣吹，我才知道自己算是吹得不錯了。吹雙管鼻笛的人少是因為據前雙管鼻笛一般人是不能吹的，只有貴族才能吹。平民也不能隨便拿鼻笛。而單管縱笛(pakulalu)則無限制，大家都可以吹。

到了十八歲時，我們就跟著其他年輕人一起去找女朋友(kisuju)，但是rigiai還是不太會吹鼻笛，他吹奏的總是不好聽。他就說：「我還是不會，我放棄好了，因為你已經會了，那你就繼續吹吧！我去買口琴好了。」於是長大之後，我們就分別吹奏鼻笛和口琴。

當我年輕開始追求女孩子時，村子裡只有我一人在吹奏鼻笛，其他人都不會。每當我前往上坡的Garhuligul頭目家時，我總是吹奏著鼻笛。後來村子的人都對我說，記得當時年輕時，你吹奏著鼻笛，真好聽，也真令人懷念。但是現在年紀大了，他們仍舊會說那時也只有你在吹奏鼻笛！當時沒有其他人會吹鼻笛。像鄭尾葉tsamak是到了新平和這裡年紀大了才開始學的。那是因為大家逐漸重視文化，他才開始學習的。他也只是學習口笛，至於傳統的鼻笛，也就是中間

挖孔的鼻笛，他還是不太會吹奏。但是村裡的人都說他吹的音好像跟你吹奏的不太一樣。他們也都認為我吹的比較正確。因為tsamak是最近才吹的。所以還抓不到令原住民感動的音。因為大家都知道好聽、不好聽。至於我，因為我從小就吹奏鼻笛，所以我可以吹奏。可惜我的鼻子卻在我還年輕時就壞了，一個鼻孔塞住了，對於這點我是很難過的，很長一段時間只能用一個鼻孔吹，直到最近才開刀恢復。在我年輕時，我們那有什麼其他的樂器，所以吹起鼻笛來就是覺得很好聽。像現在雖然我的鼻子通了，但是我的氣則不如當年了。以前，即使我邊走邊吹，吹奏得還是很好，就是因為當時還很有氣力吧！所以不管我到那裡找女朋友，大家一定都知道我在那裡。我身在何處都沒有辦法欺騙人。村人只要聽到有人吹奏笛子，他們就知道那是蔣忠信。有時我去找女朋友時會故意不吹奏鼻笛，因我害怕人家知道我在那裡。過去我是像這樣經常地吹奏鼻笛。

交女友

但是我們長大之後，我和好友傅信德交女朋友的方式不太一樣。因為以前的習慣是貴族與貴族結婚、地位較下者則和地位較下者結婚。我們的父母親就會告訴我們，誰才是我們結婚的合適對象。以前的習慣真的有點不合情理。有時我們人就是會喜歡一個即使不是貴族，但是長得很漂亮 (na sanguwak) 的女孩子啊！可是，家人總是會告訴我們不可以和她交往，這真的是最困難的一部份。

可是我還是會和非貴族的女孩交往，只是彼此是暗地裡交往。我交往的女孩我的父母親並不喜歡，可是我卻很喜歡她。當時我既不能給她吃檳榔也不能幹嘛，因為她不是貴族，我又很怕我母親。有一次，我們去水門，她幫忙帶著我們所買的布料。於是對母親說：「給人家吃檳榔嘛！人家還帶著我的東西呢！」我的本意是要追求這個女孩。母親便回答說：「你給她啊！」但並不是真心要給她。我於是給了那女孩檳榔，可是我的母親並不高興，因為母親知道我對她有意思。

當時我在筏灣村有兩個女朋友，都是我的親戚，算是遠房親戚。我父母親喜歡的是叫做lavaus的女孩，但是我所喜歡的是muni，是我的alak（姪輩）。也就是說父母親喜歡的人和我所喜歡的人是不一樣的。那時的我真的好痛苦。

每當我去筏灣村再返家時，家人便問我是否去了Zequl家（lavaus的家），我會回答：「是。」但是我是亂講的，其實我是去muni的家。因為我害怕告訴家人，所以就說了謊。如果我說我去muni家，父母他們心裡一定不高興。他們總是說：「不要找muni當女朋友，因為你們都是長子，同樣有房子。這樣一來，我們的財產會被合併到他們家裡去。不要找muni！還是找lavaus比較好。」但是我總是比較喜歡muni，

和家裡的老人的想法完全不一樣。怎麼說muni也是比較漂亮，高高的、也比較白，我比較喜歡mini的長相、樣子。我們人一定會做挑選的嘛！雖然大家常說不要挑，但是我們人還是會挑選的。我們兩個真的是很相愛，我們真的愛到彼此都痛哭，但是我的長輩們就是不答應婚事。這就是我在年輕時代所遇到比較難過、痛苦的事情。我還是會去zenqul家，但是一下子就離開了，但是到muni家，我們會一直聊，聊到深夜、黎明我們也不會感覺有睡意。那一段真的是我永難忘記的感情。我們的心彼此都一樣。

但在這期間中，也有人可說是破壞我們的感情。有一位筏灣村的女孩子喜歡上我，他跟著我回到平和村。那時候真的是很糟糕。這個女孩也不是貴族，我母親更是生氣。但是我的祖母卻對我母親說：「不要對這種事生氣，為什麼要生氣呢？」母親便說：「你們喜歡，那把她的戶籍拿來嘛！我們不可以隨便就將人留在這裡的啊！」母親不喜歡她！而我呢，我只是在一旁發呆，而我也不能對她生氣。我母親就對她說：「妳先回去筏灣村好了，你可以常來這裡啊。」我的母親就是像這個樣子，脾氣很直。那女孩感到不好意思，就走了。

為了這事，我祖母和母親吵了一架。祖母罵我母親：「妳怎麼這樣子呢！什麼人還不都一樣，只要生了孩子不就可以了嘛！」因為我的祖母是平民，所以她會袒護那個女孩子。但是母親仍舊說：「如果沒有戶口，我們不可以將人一直留在這裡，這不是我們的習慣。」那時我真的是很痛苦，我喜歡的人是muni，卻又有像這樣的女孩子出現。還好，她回到了筏灣村之後，不好意思再來了。當初我也沒有要追求她，我以為她已經和我們很熟，所以要來平和村看一看，沒想到一來就不回去了。這也是令人頭痛的一件事。我也沒有喜歡她，她居然就這樣跟來了。我也不能對她生氣，或者趕她走。她在我們家大概待了三個月

之久。但是這三個月我的母親從來沒有停止過憤怒、生氣。還有她還會假裝懷孕，我的母親更是生氣！我的人生裡真的有很多這樣令人頭痛的事情。

過去我酒醉時，我真的很不好。但是，當我喝酒醉時，我不會出去找女朋友，我一定會在家裡睡覺。因為我還懂得害羞、不好意思。我會在清醒時才去找女朋友。我只要有一點點酒醉，我就不會去，因為我怕我會做錯事情。我還是有一些謹慎。

我在年輕時成天就是在戀愛(masut ju)。因為我們家人口單薄(na mapulu)，所以家裡的老人一直催我趕快結婚。當年女朋友之中還有一個還在人間的名叫tsamkim，她其實是muni的朋友，但是他偷偷地喜歡上我，我也不知道，但我母親怎樣都不喜歡她。母親很擔心地說：不要再讓她在這裡了，免得她真的成為你的太太。其實我不曉得為什麼我在年輕的時候就是有不少女孩子很自動的喜歡上我。

我和muni初識時應該有十八、九歲，那時是情感最熱烈(ta la pautez)的時候。我曾和muni家人談結婚的事，他們家人說：「你的家裡人都沒有來提親，你們怎麼可以結婚呢？」而我的母親又一直說一些話來讓muni知難而退。我的姨媽(sankil)是一個有點傲氣的人，對她說：「你們不可結婚的，你不可以和你的父輩lemaliz結婚。」她就對我說：「kaka他們不讓我們結婚，還說因為你們都是長子，各有房子。他們不願意，我們怎麼結婚呢？」我們在學校就哭了，在筏灣村操場那個有旗子的地方，我們幾乎哭到凌晨。那時也不知道冷，也不知道怎樣，就好像鬼一樣(namaya ta galal)。我們真的哭了。她說：「你心裡不要難過不要以為是我不願意，是你的母親不喜歡我」。那時我心好痛啊！我到家裡之後，就一直發呆，不知不覺就天亮了。當時我是先向家人提起要跟muni求婚的，他們真的去了。但我知道當時她們只是為了讓我死心做給我看的，並不是真心要去求婚的，因為我年輕時脾氣很硬。

我和muni有交換過信物(na paka karen)，她的頸飾放在我這裡，我的披風則放在她那裡，後來她說：「你的家人不喜歡我，我的頸飾還給我吧！」我們是真的彼此相愛，甚至到相互交換信物，就好像我們都已非她不娶，非我不嫁一般。但是誰知道到後來卻不是如此呢？這就是我所謂兩人相愛的艱難之處

(avananga aitus a pazangalang)！那條頸飾是真的而不是假的，是她們Draliarap家的東西，是有價值的，而我的披風(pasuayan)有什麼價值呢？muni是決心要和我結婚的，所以她給像財產(sauzayan)這樣的東西，實際上她是不可以給這樣的東西的。因為母親反對，我也沒有辦法。當我們又再互換回來時，我真的是.....我都已經忘記我身在何處了？當時我們是在筏灣村交換的。她也是一樣，她是別過臉將頸飾拿過去的。你們說我們怎麼能面對對方呢！我們的感情是這樣的沒有結局。我們一直說那又能怎麼辦呢(nua---yaiten ayayamen)？我們希望結合但又沒有結果。那時我是要結婚的人了，因為母親已經為我安排lavaus了。當時我們就真的哭了，可能我們都深知我們不會成功。我們一想起這件事，我們就會哭泣。如果她還在世上，她絕不會說：是你用情較深。因為我們都是一樣的心情，這是騙不了人、隱藏不了的。如果我們兩人中有一人比較不愛對方，另一方可能就會不好意思。但是我們彼此都知道我們深愛對方，我們真的(pa telip tania varul)哭到淚已盡！我們總是對我們的初戀很執著。

年輕追求女友時吹笛子是我一天到晚的工作。以前在平和除了我還有其他人吹嗎？有的女孩子會把我的笛子拿走藏起來。不曉得她們拿走我的鼻笛lalindan要幹什麼！

結婚

後來沒有多久，我在二十歲時，家人便要我和lavaus結婚。lavaus是平和村的人，我們還曾一起上學過。當時他們要我結婚，但是我並不熱衷於這門婚事，因為我的心仍舊在muni身上。可是老人家都對我說：「趕快結婚，不要像長不大的人一樣，你若是不結婚，你們家裡沒有人要照顧田地。」他們都幫我的家人說話。當時我都會參與婚事的討論，我說：「不要好了。」kina galaru就罵我說：「你是puizi，你管什麼，你乖乖坐著就好了。」我說：「如果對方不是很喜歡的話，雙方談攏，那就.....不要了嘛！」他們都不讓我說話，因為他們要強迫我結婚。那時我就結婚了。但是我的心仍舊在muni身上。後來muni她來道別(ki pusau)，那時候可真的是！我只是坐在窗口發呆(samali)！到了晚上，將要

做行房儀式（pasulid），但是那時我仍舊在muni那裡。因為我們過去有masulid的習俗，那時我真的不願意離開muni，可是當時老人家強迫我過去。而tuqivuwani的人催著我說：「快一點，天色暗了，她們的家人在說話了。」我還是一直發呆。muni就對我說：我們走吧！這樣kama才可以早一點離開這裡。我們就走去tuqivuwani，到了深夜我就回我家。家裡還有人在唱歌、聊天，而我的母親知道我是有一些勉強才結婚的，但是母親告訴我：「孩子啊，不要再想其他的女人了，因為你已經結婚了。」我沒有回答我的母親，只是發呆，不曉得該怎麼辦！

那時我雖然結婚了，但是還是會到外面去找女朋友，我還是忘不了muni。像平和村的人要到外村工作賺錢，我一定會跟去，但是到了筏灣村，我就會留下來。家裡的人若問起，他們會說：「lemaliz沒有去工作，他人在排灣村」。我媽媽他們都說：「這樣真是不好、不對。」不管怎麼說，我也不知道自己是怎麼回事，當時本來我想要放棄那一段婚姻的，但是kalaru（好朋友傅信德的姊姊）就罵我說：「為什麼要這樣呢，還是要按照你雙親的意思，你不可以這樣。」那時我一直被老人家罵。我們都是一樣的，當我們被人家罵時，就會呆呆的不知道要怎麼辦！我結婚了，但是我的心裡的確是很不願意的，就這樣糊里糊塗地結婚了。所以我從來都沒有勉強孩子該跟誰結婚，因為我自己走過這樣的路。婚後那一年當中我真的不曉得在幹什麼，回想起來我當時都沒有做家裡的農事。那時我的母親真的都哭了，因為我的無所事事，她心裡很難過（ma samaz）。我的妻子lavaus那時也都一直忍耐著沒有說什麼。我媽媽說：「不要這樣子，讓我們家裡沒有人做事，我們家人口這麼單薄（mapulu）。」媽媽說完，我也都沒有回答，還是呆呆地坐著。我和lavaus結婚兩年還沒有生孩子，也還好我們沒有生孩子。當時我都故意地和她保持距離，因為我對她沒有想法啊！那時我結婚了，我仍舊會去找女友（kisutju），太太就都待在家裡工作。我媽媽同情她，所以對她很好。其實，她也走了很辛苦的路。

婚後我的心情就一直很不好。我和妻子lavaus一起上山時，我不是走在很前面，就是在很後面，而不願跟她走在一起。跟一個不喜歡的人在一起真的很困難。也不知道為什麼，我就是不喜歡她。我們在一起一年，但是現在想起來，我那時的行為如同小孩子一般不懂事。而lavaus也都沒有說什麼，她也沒有離開。我真

的很驚訝，我的作為是如此的幼稚，但她卻可以忍下來都不說話。後來，事情已經很明顯了，她的父母就來我們家，將她帶走了。我們就商討離婚的事情。其實，那時我一直都沒有停下來到筏灣村追求muni，結婚了也還是一樣。至於離婚之事，是由泰武鄉鄉公所調解委員會來討論的，我們花費了二年的時間談論離婚的事情。

後來我就開始追求現在的太太luzem，那時我和前妻還沒有正式離婚，因為當時的調解委員會仍舊是勸和不勸離，但是，當時我離婚的心已決。當時真的好煩惱。其實我和現在太太luzem也是交往很久才結婚的。當時我和lavaus才分開（分居），但還未離婚，luzem的家長就說：「妳怎麼會跟蔣忠信remaliz交往？他還有太太，你怎麼敢找他和他交往呢？」所以那時即使她有想要結婚的念頭，也害羞不好意思表達出來，直到我正式離婚了之後，我們才開始討論結婚的事情。雖然我愛的人是muni，我之前就提過親了，但是老人家都不願意。我和muni真的是相愛的，而且我們還有交換信物。我的信物只不過是披巾而已，比較沒麼，但是她卻給我頸飾。當時我們是抱定了決心要結婚的，但是我們雖這樣想，我母親卻不這樣想。後來我只好將muni的頸飾送還給他了。我離開了muni，但是我心依舊。當時luzem（現在的太太）也會因為我這樣的心情而心裡難過。而且那時的我也真的很不好，當時我大女兒開始在屏東上學，我還是會留在水門遊蕩。有一次，我在水門碰到太太的弟弟uwani，他就告訴我太太說：remaliz在水門muni那邊。等我從屏東回來，太太都不跟我說話，她說：你一個成人，在那裡遊蕩什麼呢？我都沒有回答什麼！我也不是去交女友（kisut jusut ju），但是我就是喜歡一直在那裡跟muni聊天。太太當時對我都不太放心，我也一直很擔心我太太會把我的作為告訴孩子。但是我讚美現在太太的一點，就是她都沒有告訴孩子們我不好的作為。而實際上，當時我不是一個好人。直到muni和一個外省人結婚，我的心情才比較冷卻下來。但是我還是會去她家看看她。太太曾經對我說：「你的作為很不成熟，就像小孩子一樣，你真的不是一個可依靠、可依賴的人。」我是這樣的不好，但是我的太太是一個很好的人，她什麼話也都沒說。一直到我妹妹對我說：「哥哥不要這樣了，我們會受到處罰的，而母親又不是不好的人，萬一我們怎麼樣了，一定要賠償、補償（temavun）人家的。不要再這樣了，你不要

走到那裡就跟其他的女孩子說話。」我於是想：「也許妹妹說的對。」從那時起，我就比較謹慎了。muni很晚才結婚，她是在我當兵後才結婚的，和外省人結婚。我是和luzem結婚後幾個月才去當兵。我沒看到我太太懷我的第一個孩子。

我啊，即使結婚了，還是會出去找女朋友(kisut ju)。我好像神經病一般。人家都告訴我，不可以這樣，我總是說：我不會去找女朋友的，因為我有孩子了。但是也不知道怎麼回事，我就是很喜歡去muni那裡。所以我認為愛上一個人很難，不喜歡一個人也很難。但我都走過這樣的路。心裡一直有深愛的人，卻沒有辦法達成心願。我跟現在的太太結婚時，因為他知道我的過去，有一次我們一起到水門，她告訴我她碰到一個平地人，替她算命說：「妳會結婚生子，但是你的另一半會離開你。我心裡一直記掛著這件事，因為你常跟人家分開。」我就回答說：「一定是你自己編造的，你自己在亂想。」她到底有沒有去算命我不知道，但是我知道她是要告訴我，要我將來不要離婚。如果把我的故事搬上螢幕，那一定很動人(na qemgilts)。

以前我和前妻lavaus在鄉公所要辦離婚簽字時，不知為何我們都哭了，那時我期望著離婚，但是真的到離婚之時，我卻哭了，她也哭了，可能是因為我們要分離了，所以我們彼此都哭了。我不知道其他離婚的人心情如何，當時在鄉公所辦理離婚的人也不只我們一對，像我和lavaus也是沒有生孩子。以前的人也會建議說：如果沒有生孩子，或許離婚之後，彼此另尋他人可能可以有孩子！（蔣忠信子蔣正信補充：他們結婚但不能生孩子，後來老人家說：採收兩次芋頭你們都沒有生孩子，那你們就自動分手吧！老人家又說：這兩個人有緣沒有份按照我們的習慣，將來也許他們有後代，讓他們分手，雙方的家長就同意，村裡面的長老也同意，他們就分手了。即使沒有相愛也要分手，他們沒有後代嘛！那她後來結婚了，我爸爸也跟我媽媽結婚了，他們也都生了孩子。）

我的結婚也可以說使我們家存活下來，因為我的父親很老了，他沒有養育我們很久。這一生我很辛苦、我的母親也很辛苦！當時我母親就等於是都一個上山工作因為父親已經不能再上山。他們兩人年齡差距很大，大概有二十幾歲多，母親就好像跟外省人結婚一般。

我的祖母（vuvu）曾經對我說：「我們身為貴族的，談吐不要令人唾棄（生氣），說的話不可以不正直、也不可以太多話。我會照著我vuvu教導我的去做。他還說：碰到他人，不可以不打招呼，要說la vuvu la kina你們要去那裡啊？不可以不說話，也不可以只說你們要去那裡，而要稱呼人家的稱謂，否則他們會說：「這是個什麼樣的貴族啊！」因為你是remaliz，所以你要小心你的言行舉止，你不再是平民的孩子，所以，你要成為一個真正的人（kihan tsautsau a paqulid）。這是我的祖母（ti kaili）教導我的。但是我的母親，並不常對我說這些，只有在必須跟什麼人結婚時，他才會說話。她又是最剛硬的人。只有現在的太太luzem是她一直都很喜歡的，從太太小時候，我的母親就很喜歡她。luzem一成年，母親就告訴我：「那個才是你可以交往的適合的對象。」但是我們年齡差四歲，以前luzem和他媽媽經過我們家時，我的母親就會說：「喂！你們的男朋友在這裡啊！」我的母親會這樣會主動地告訴人家，我的母親會拿檳榔這些到luzem所屬的Kazangilan家去。我都沒有給過，都是我的母親拿去的，因為母親很喜歡她。媽媽總是說：「這個luzem才是你可以結婚的對象。在平和村，你只可以和luzem結婚。」我說：「那裡可以這樣只有一個女朋友呢？那樣是很不容易的。」以前我會不好意思跟luzem說話。一方面我們兩家的房子距離較遠，我們之間並不熟悉，他們家在很上面，而我們的家在下面，所以我們並不是童年的玩伴，而我們家附近的其他女孩子才是我的童年玩伴，像我的第一個太太lavauas就是啊！

我和luzem共生了九個孩子，男的三個，一個在國小四年級就去世了。（實際上有十個子女，但有一個已過繼給別家了。）

第一位妻子lavauas去世時，我有去看她，畢竟她曾是我的太太。

muni是在龍泉去世的。那時我跑去看她時，她已經入棺了，我想我再也看不到她了。但到了要埋葬之時，還好那時有筏灣村人提議說：「我們再看她最後一面吧！」打開之後，我也就看了她最後一次面。我看了她之後，心裡便想著：「啊！muni(a-i-i ti muni)，我們曾經那樣相愛過。」那是我見到她的最後一次面。有關muni的事情，我現在的太太luzem也都還心有餘悸。我年輕時很糟糕。妻子lezem每每問起：「lemaliz在那裡？」人家都回答說：「他在水門。」她會氣得

要死。她說：「muni就算是我們的親戚，你也不能一天到晚往那裡跑啊！」我對minu真的是情深意重（ika ken na se pakalu ri tai muni）。

muni去世的時候，我就跑到樓上陽台上吹著鼻笛（lalindan）：「啊！（a-i-）我的姪女（alak），在這人世間我們曾相愛過。我們其實都不會忘記我們自己所走過的路。直到年老我們仍舊會想起當年……怎麼會想到妳比我早走呢？」我們每一個人想起我們的過去，都會心酸（na pena pelid）。當我們想起過去的女朋友時，我們都不會忘記的。（蔣忠信子蔣正信補充：父親的初戀情人過世的時候，他回來的時候掩不住心中的難過，我媽媽很體諒、她的度量也很夠，因為她知道我們的文化沒有所謂的爭風吃醋。我媽媽跟他的初戀情人見面時還是會談得很好，這事情好像是三年前的事情，爸爸的初戀情人過世，我那時怎麼知道他一定有心事！因為他會拿著鼻笛，到外面一直吹，吹到很晚，吹到兩、三點。從他吹的曲調裡面的哀怨、我感覺他不是在演奏，他在回憶、他在難過，他真正所愛的女孩子，已經過世了。但是他們的分手不是他們願意的。）

信教

台灣民族誌數位影音典藏計畫

後來，我也成為了基督徒。我並沒有很快地成為基督徒，而是等我退伍之後再過一年才受洗信教的。那是民國四十六、七年。我當兵回來時村中很多人都信了基督教，連我太太都做過司會人員，而且先後去了天主教、基督教。可是我就是這樣一個人，我並沒有很快地信基督教，我算是最後一批受洗的信徒。因為大家都成了信徒，只剩下我，我何必獨自一人有別於別人呢？人家都信了，我也就信了。但是戒酒一事是在我成為信徒之前仍在當兵時的事情。那時我的想法是：我當兵十個月之後，長女出生了，我就開始想：我已經長大了，我已經生孩子了，如果我一天到晚喝酒喝得爛醉如泥，我怎麼養活我的孩子呢？萬一我在軍中做錯事情被關在牢裡怎麼辦？我想我已經長大做了爸爸，再這樣下去我們整個家庭會垮掉，我就開始戒酒。不過當兵時我沒有完全戒掉酒，但是退伍之時，我的另外兩個伙伴回到家時家人都有釀酒給他們喝，唯獨我的太太沒有釀酒給我喝。所以我就想她可能是不要再讓我喝了，於是我想也真的該戒了。我是在受洗之前戒酒的。

我一成為基督徒就當選了青年會會長！後來我們遷移到新平和村，而我也被立為執事。過了三年，又被選為長老，就這樣一步一步地接近上帝。這就好像上帝在我周圍環繞著我、監督著我。我自己也認為我不該再這樣下去。我是成為基督徒之後才比較謹慎行事。有人會跟我說：「你的二兒子（kui）就跟你以前一樣，你不要教訓他，當年的你跟他是一樣的。」

我們人回想過去，看似很好，但是想起小時候還是會有很多不好或者令人難過的事情。但是，我很高興我認識了上帝。我總是在想，我如果沒有認識這位上帝，我的所作所為不知道將會有多壞。

艱困經歷

接下來，我要敘述我及我的家人所經歷過的困難。我們遷移到現在的新平和村時，我們遭遇了很大的困難。當時我們先到萬安村，並沒有跟著一部份人到武潭村。結果我們養的牛在萬安時就被偷了。那時我們已有七個孩子。之後來到了新平和，沒有多久，我們飼養的豬也死掉了。我們一直碰到這樣的事情。後來我的三女兒得了嚴重的胸炎，那時我們很苦。民國六十二年，女兒病癒，我卻生病了，而且是很嚴重的病。那時我在基督教醫院一共動了四次手術。去屏東基督教醫院之前，我先去了潮州的兩家醫院。醫院說：「把他帶回家吧！」。後來一個武潭的人建議說：把蔣長老送到基督教醫院看看！我才到基督教醫院動手術。但是我的病到底是什麼我忘記了，大女兒知道。村裡的人一開始是說：是癌症，是治不好的絕症。後來有一個北葉村的傳道人在我第二次手術時來看我。他說村裡的人都認為將你接回去比較好！當時大家都認為是癌症，所以執意希望我回去，希望在我剩下的日子可以和我講講話、看看我。村裡所有的人不管是天主教、基督教大家都很關心我，當時我生病時，天主教的人也來幫助我。大家都說：蔣忠信不行了，他可能會死掉。所以，他來告訴我村裡的看法，希望我回去。我說：「沒有錯，但是醫院的醫生還沒有要我走，不曉得你就這樣把我帶走好不好？」因為大家看到我瘦得很厲害，他們已經失去信心了，所以來看我的村人都會在最後的時間為我禱告，而大家的表情很漠然（na samali）。可是我母親的親戚tapai說：「每當我想到我的孩子remaliz會年紀輕輕就去世嗎？我總覺得不會的，你

應該不會那麼快就去世的，而且我總覺得我心裡都沒有擔心（neka nut jalimujav），我還告訴我的天主教教友們說，你們都說gemariz時候到了，但是我卻不這麼認為，而且我心裡一點也不擔心。」後來，我真的就好了。當時是我生第七個孩子時生重病。我開刀時因為太太懷孕，所以她沒有辦法照顧我，而是傅信德及lavaus a Kazangilan照顧我的。那次開刀若不成功，我可能就會死掉。結果開刀後就好了。當時我就是生了這樣一場大病。

（兒子蔣正信補充：我父親是一個很有創意腦筋的人，怎麼說呢？在舊平和的部落，每一戶人都有我們的長工，他做到最顛峰的時候，我們家在深山居然是雜貨店。我們有養牛、養羊、養雞、養豬，我們家什麼都有。我們種的香菇也是最大，我童年記憶非常深刻。搬下來以後他的整個事業、整個身體都垮了，他也曾經風光過。搬離舊平和後真的是筆路藍縷。我記得很清楚，那時牛被偷、甚至於摔死，那時家正在衰垮，我記憶很深刻，因為我已經很大了。我們曾的到台南去收人家不要的稻穀、地瓜，我們是這樣子過來的。

其實搬下來之後，我記得的是我媽媽去採人家不要的蕃薯、稻米，那段時間真的是可憐到那個地步。我父親連林班工作也找不到，三更半夜去偷砍人家的木柴，然後賣到平地做材料。那時是民國六十幾年，我父親還沒有生病倒下去，賺的錢最高記錄是一趟賣出去二十六塊。我當時希望長大之後要賺的比他多，結果他倒下以後，真的就換我去做，結果果真賺到七十幾塊錢，破了他的記錄。父親生病住院那兩年我們家裡每天都很多人，村子裡這些人幫我們開墾、幫我們種地瓜，然後一起採收。有時候是教會來幫忙。採收之後，拿到我們家來，然後開始削皮，然後做成蕃薯籤、曬乾。我們家有四甲多地。

父親病好了之後，家裡沒有什麼東西可以給他進補，他住院開刀共二年，要感謝當時在屏東基督教醫院的一位挪威的院長，以前在醫院我們一天到晚會收到莫名其妙的掛號信，到後來我們才知道是他寄來的信，甚至我們家裡很多的衣服也都是他們給我們的。一直到他們年老回國之後，我們才知道他們曾經是這樣的幫助我們家人。

父親出院的時候只有四十公斤重，我抱著他下車。那時我就想都沒有什麼東西可以給他進補。他說他好想吃一些野味，我年紀很小，也不可能去打獵，後來我們兩個人每天下午去放陷阱，抓田鼠，就這樣子把他的身體給補過來了。

父親提到我妹妹生病的事情，其實她的病不是醫院醫好的，是神蹟。醫院已放棄醫治，要我們返家。家裡是一個基督徒家庭，即使在那樣的環境中，也不會對上帝失去信心。把妹妹帶回家之後，我父親聽說有一個人在為人禱告，我只記得他姓林，已經過世了，人矮矮的，是教會的長老，他說我妹妹絕對會好。結果我妹回來時，那時因為村莊很小，大家都彼此關懷，所以全村的人都來了，大家聚集在我們的客廳禱告。她都不講話啦，眼睛發白、往上吊啊，全身都已經不能夠動了。後來那位先生就說我們來禱告。禱告完後，我妹妹就哭出來，還說她肚子餓了。我就對姑姑說妹妹想要吃麵條怎麼辦？我姑姑說她家裡有，我就去姑姑家拿了一大碗麵條給她吃，那時一碗麵條對我們來說是很高級的食品。我們就是這樣靠著禱告每天過活，一直到她好起來都沒有吃藥、沒有打針。她當時是得了流行的日本腦炎。

我父親出院時，醫生一再地交代說你父親的病雖然已經好了，但是他能活三年就已經很好了。他得的是腸炎，他自己不知道。父親現在已經活了二十幾年，而且是越老越健康！）

鼻病

可是沒過多久，民國七十四年我的另一邊鼻子就塞住了。那時我在田裡，我就擤鼻涕，一擤就覺得說鼻子塞住了，我一直要擤另一隻鼻孔，但是已經很硬了，都沒有擤出什麼東西來！我就覺得奇怪，我以為有什麼東西進去了。然後再擤，就覺得沒有風進去這一隻鼻孔。我想總會好的、總會好的，結果都沒有好，而且是越來越嚴重。到我六十歲時，我的聲音已經變了，變得鼻音很重。因為那時已經很嚴重了。但是很感謝神，直到最近（七十六年四月）兒子要我去開刀，我就去開刀，才好的。我以前曾去我二女兒常去工作的地方，裡面的一個老闆就對我女兒說，你爸爸的鼻子不好哦！鼻子不通對一個人的身體不是很好哦！如果可以的話，妳可以買那個高麗蔘給妳爸爸吃。女兒（iling）怎麼可能會有錢去買那

麼貴的東西呢？那時她在為我們的生活打拼，她一個女孩子怎麼可能會有辦法呢！

當我動完鼻竇炎的手術，發現我的鼻子通了時，我的喜悅使我有些不知所措。我大約是八點左右被帶進手術房，到了十一、二點時完成手術。掩蓋我的臉的布掀開，另一個鼻孔已經可以呼吸，我心裡一直感謝上帝。當醫生要離開時，我人還躺在手術台上，我一直說：「謝謝大夫，謝謝大夫。」大夫回答我：「不要客氣、不要客氣。」因為我的高興、喜悅已使我不知所措，所以我人雖然還躺著，但是一直謝謝他。我們人哪！若是解除了身體上的不適，那種心靈的喜悅真的是……。當時他們並沒有讓我全身麻醉，所以當時我是一面接受手術，一面跟他們說話。我的這一生，病痛都會臨到我身上，而且也都不算是很輕微的小病。也許上帝還有事讓我做，祂讓我再好起來。現在我老了，但是我的身體狀況很好。現在我什麼毛病也沒有，只剩下了咳嗽，所以我很感謝神。

關於鼻笛

台灣民族誌數位影音典藏計畫

平和人比較重視鼻笛(lalindan)。以前的人說是因為鼻笛有雙管比較好聽。鼻笛(lalindan)一定要貴族才可以吹。在平和的神話傳說裡只有提到鼻笛lalindan，而沒有提到單管縱笛(pakulalu)。過去在唱唸神話傳說(milimilingan)之時，有人在旁吹奏鼻笛。像kulililili但muakakai的戀愛故事是用唱的。神話傳說中有提起kulililili用鼻笛向makakai求愛。他們住在不同村莊，到了晚上，kulililili就會帶著鼻笛來muakakai的家，在屋外一直吹著鼻笛，吹給muakakai聽。後來他們相愛成婚。神話傳說中kulililili採檳榔吃，將檳榔吐出來，不小心吐到muakakai的衣角，於是moakakai就懷孕了。這就是神話。二人結婚時，大家就採檳榔、採香蕉、採蜂蜜，非常熱烈地準備，因為他們是頭目。

老人家有說鼻笛的聲音就好像是百步蛇的聲音。但是我不知道百步蛇是從那裡發出聲音。聽到牠的聲音時，老人家會說不要靠近，那是百步蛇。我有一次聽到一個聲音便問我的父母那是什麼聲音，他們說那是百步蛇。百步蛇的聲音是

gelin----長長的聲音。大家都說百步蛇突出的鼻子很像鼻笛（lalindan），或許是從那裡發出聲音的，我們怎麼知道呢？誰敢靠近百步蛇呢？

鼻笛從以前就很受到重視，在神話傳說（milimilingan）中就有了。而百步蛇也是我們的重要象徵，所以也就有些關連，也才說鼻笛的聲音是模仿百步蛇的聲音。鼻笛是從創始就有的（aitsu a lalindan va na qemasi tua viqatsan）。

竹節頂端中間穿洞、用鼻子吹的才是真正的鼻笛（lalindan）。吹孔用木塞（buluk）的是縱笛（pakulalu），係用一種不會爛掉的樹名叫vus的做木塞。後來因為我的鼻子不好了，我才仿縱笛的穿孔法來製作鼻笛。鼻笛和縱笛的指孔都要斜穿，在按的時候和直穿出來的音會不同。以前的人也都這樣穿，這樣才會抓到原住民的音。我本來有一支非常喜歡而且慣用的鼻笛，但被親戚借走，沒有再還回來，又重新做，使用的是去年就砍下的竹子。因為採竹子要在冬天採較好，在十一、十二月之間最好。但也不可以隨意的砍，要用一種特別的竹子。做鼻笛的竹子有很多種，但是太粗的不能做鼻笛。可以做鼻笛的有lumailumai、qaumaumak、katseva三種竹子。我們田附近剛好長了一些可以製作鼻笛的竹子。

平和村的鼻笛指孔一定是三孔。即使是穿四孔，另外一個孔也沒有用到。我們平和村的歌和鼻笛吹出來的音樂是完全不一樣的。我們鼻笛的音是獨立的，不可以配歌。鼻笛中無孔的那一支叫做zemanqav，就是一個音一直走不會改變，也不會有抖音，也不會怎樣。

吹鼻笛只是令人哀思（talimu jav）。如果我們是比較會吹的，老人家就會說：這真是令人talimu jav。那吹得不好的，他們就會說：這個不令人talimu jav。不會吹的人就好像小鳥一樣，u-wa-u-wa地吹，那樣就是不及格（mapulaipulai）。我的好朋友rigiai也有一起學吹鼻笛，但都吹成u-wa-u-wa，於是他就說這可能是你們貴族的東西，算了，我不吹了，後來他就吹口琴了。只有我一個人持續下去。平和的人也都沒有人吹鼻笛了，大家都拿著口琴去追女朋友，但是只有我拿著竹笛。以前學鼻笛的時候，老人家告訴我，怎那樣的音才是對的，我就學那個音。要抓住原住民的心的才是好聽。如果我們隨便u-wa-u-wa的亂吹，就沒有什麼意思了。老人家有一種很喜歡的音，他們聽了會說：啊，那吹的真是令人想哭啊！因為如此，我也才知道我吹的已經有原住民音的味道了。後來我成年了聽到

老人家說只有lemaлиз很會吹鼻笛，他才比較會抓住原住民的味道的音。他們很喜歡聽這樣的音。他們會說這樣吹才是我們原住民的聲音，會令人哀思（talimu jav）的音。習慣聽鼻笛的老人家聽了都會哭的。talimu jav的意思是令人想哭。如果只有一個人而又聽到有人在吹鼻笛就會很容易talimu jav。我以前吹鼻笛時，有些老人就會說：「好令人懷念的鼻笛（a-i-ya-a-lalindan）！」會令他們哀思（talimu jav）。像現在的老人都喜歡年輕人唱以前的歌，不喜歡年輕人唱現在的歌。因為以前的歌、以前的古調才是他們習慣且喜歡的。通常老人家聽到鼻笛聲，都會很感動地掉眼淚，對口琴較沒有感情，因為口琴是日本時代才有的。

雙管鼻笛在幾種場合可使用。一為追求女友談戀愛時，一為死亡時也可以吹奏。如果我們不會哭，可吹鼻笛表達我們的哀傷。我現在吹鼻笛用三種曲調。鼻笛（lalindan）算是貴族的東西，以前貴族家的男子都必須學鼻笛。我聽到有關鼻笛的一種說法是頭目死時，可以吹鼻笛，也可以追女朋友用，而鼻笛聲就可以代表他的哭聲。只要是有人死亡大家禁止做事的期間（mapulu）都可以吹奏鼻笛。我們有一個習俗，如果有頭目去世，大概有十天都不可以做事，例如去田裡工作視為禁忌。這段期間吹奏鼻笛可以安慰大家的心。以前平民不可以吹奏鼻笛，但可以吹單管縱笛。像英雄就可以吹縱笛。平民死的時候可以吹縱笛。平常是勇士才有縱笛，以前專門前去殺敵人的一定都是平民，那裡有貴族前去殺敵人？縱笛算是貴族給平民的，但並沒有說平民死時一定得用縱笛來吹，縱笛算是英雄的表徵。縱笛只有一根在tsemiketsikem(就只有主旋律)。我可以確定的是貴族去世時必定可以用鼻笛吹奏。

鼻笛聲（lalindan）像哭的聲音，會令人哀思（talimu jav）。如果有人去世而我們不會哭，那鼻笛聲就代表了我們的talimu jav哭聲。在喪家的裡面或外面吹都可以，沒有規定一定要在那裡吹。尤其是男孩子不會哭，便吹鼻笛。以前沒有女孩子吹鼻笛，上帝賜給女孩子會哭的本性。他們都會抽泣tsemangid (有人去世時的哭)。人死時我們在喪家待久了，如果心中有些talimu jav就可以吹。你要吹很久、或吹一下子、一直重複吹都可以，隨你自己。也不是只限於有人死亡時才吹，即使死者已埋葬了，如果你心裡還是有talimu jav，你還是可以吹。

但是只有貴族身份的才可以去吹鼻笛。平和人死亡時和平常去找女朋友吹的鼻笛的調子基本上都一樣。

每個人吹鼻笛多少會有一些不同。例如我們手指的開闔都會有些不同。各人喜歡怎樣按就怎樣按，憑各個人的本領。所以我們硬要另外一個人這樣吹這樣吹，他就不會，因為他想的不是這樣。除非這人一開始是跟自己學的，到後來吹奏的會跟自己一樣。鼻笛的調子也可以用於吹奏單管縱笛。其他村的縱笛可以吹出歌來，因為孔較多。而平和的鼻笛不能吹出歌，只能追著我們喜歡的音來吹。沒有到過學校的老人家比較喜歡聽鼻笛lalindan，因為那才是我們原住民的音樂，他們比較不重視口琴或者單管縱笛。有去學校學過音階的人才比較喜歡聽口琴，要看我們是生在那一個時代。

台灣民族誌數位影音典藏計畫